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为保持审计机构、审计资料、审计过程的连续性，公司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该议案已经2019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详见2020年4月24日、2020年5月16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拟续聘2020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—032）及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9）。

2021年1月14日，公司收到大信《关于变更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。大信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索保国、曾祥辉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为加强合作，更好的完成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，经大信研究，拟指派注册会计师张岭、曾祥辉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。其中张岭为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曾祥辉为项目负责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。

本次拟变更注册会计师张岭女士情况介绍：

1、从业经历：从2007年至今一直专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，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、拟IPO企业现场负责人，具有丰富的证券业务从业经历和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。无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。

2、执业资质：中国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 420003200720。

3、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：是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近13年。

4、张岭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

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